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參與競賽獎勵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

日期：114 年 6 月 3 日（二）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管理學院 501 研討室

召集人：代理院長陳瑞祥副校長

記錄：吳金蓁

出席人員：沈宗奇副院長(請假)、蔡佳翰主任、潘治民主任、沈永祺主任、李彥賢主任、李永琮主任、李爵安主任、張淑雲執行長、企業永續發展與管理中心王俊賢執行長

壹、主席報告：

貳、工作報告：

- 一、本院為鼓勵師生積極參加競賽活動，展現專業學習成效，激發士氣，爭取佳績，提升校譽，於 113 年 3 月 27 日管理學院 112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通過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分為上下二學期申請收件(收件截止日分別為每年 10 月 31 日及 4 月 30 日)，本院將申請名單書面資料提送審查委員會審查。
- 二、本次申請「參與競賽獎勵」師生共 5 組，評審委員若可能涉及利益衝突時，評審時應予迴避。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企業管理學系

案由：企管系楊善閔同學申請案(附件 A)，提請審查。

說明：

- 一、申請資格依據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本院師生以本校名義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運動競賽、社團競賽、學生研討會學術論文、及論文期刊發表。(如附件一)
 - (一) 國際性競賽：主辦單位為國外或國際組織授權之學術競賽，須有三個國家以上參賽(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且參賽須達 20 隊以上或作品達 100 件以上。
 - (二) 全國性競賽：超過三縣市之全國性對外公開比賽，且參賽須達 10 隊以上或作品達 50 件以上。

二、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對象：

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

三、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

(一) 國際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二千元、第二名/一萬元、第三名/八千元、佳作/三千元。

(二) 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千元、第三名/五千元、佳作/二千元。

(三) 全國碩、博士論文獎特優、優等與佳作等同前三名。

四、考試報名測驗期間：113.03.1~113.05.19

考試名稱：2024 年第一回「TIMS 行銷專業能力認證」

主辦單位：台灣行銷科學學會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無 競賽主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能力認證測驗		檢附文件
楊善閔	企管三甲	<u>競賽類別</u>	<u>區域</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競賽報名表
		全國性	北中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u>競賽型態</u>	<input type="checkbox"/> 初賽 <input type="checkbox"/> 決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獲獎證明文件彩色影本 (或照片) 113 年 5 月 19 日
		團體/個人	1500 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賽人數、件數或隊伍等 佐證資料
		<u>競賽項目</u>	<u>獲獎名次</u>	<input type="checkbox"/> 得獎名單
蕭至惠	指導教師	企劃競賽	第二名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作品性質提供 (簡報影本)

五、依本院第三條獎勵對象：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及參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與審查原則(如附件一)。審定是否符合第三條獎勵對象及獎勵標準，提請討論。

決議：經出席委員審定此案為專業能力認證測驗不符合本參與競賽獎勵辦法第三條之獎勵對象及標準，故不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案由：行觀系藍凱揚同學申請案(附件B)，提請審查。

說明：

一、申請資格依據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本院師生以本校名義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運動競賽、社團競賽、學生研討會學術論文、及論文期刊發表。(如附件一)

(一) 國際性競賽：主辦單位為國外或國際組織授權之學術競賽，須有三個國家以上參賽(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且參賽須達 20 隊以上或作品達 100 件以上。

(二) 全國性競賽：超過三縣市之全國性對外公開比賽，且參賽須達 10 隊以上或作品達 50 件以上。

二、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對象：

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

三、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

(一) 國際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二千元、第二名/一萬元、第三名/八千元、佳作/三千元。

(二) 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千元、第三名/五千元、佳作/二千元。

(三) 全國碩、博士論文獎特優、優等與佳作等同前三名。

四、考試報名測驗期間：113.03.1~113.05.19

考試名稱：2024 年第一回「TIMS 行銷專業能力認證」

主辦單位：台灣行銷科學學會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無 競賽主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能力認證測驗		檢附文件
藍凱揚	行觀四	<u>競賽類別</u>	<u>區域</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加競賽報名表
		全國性	北中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u>競賽型態</u>	<input type="checkbox"/> 初賽 <input type="checkbox"/> 決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獲獎證明文件彩色影本 (或照片) 113 年 5 月 19 日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無 競賽主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業能力認證測驗		檢附文件
		團體 /個人	1500 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賽人數、件數或隊伍等 佐證資料
		<u>競賽項目</u>	<u>獲獎名次</u>	<input type="checkbox"/> 得獎名單
蕭至惠	指導教師	企劃競賽	第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作品性質提供 (簡報影本)

五、依本院第三條 獎勵對象：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及參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與審查原則(如附件一)。審定是否符合第三條獎勵對象及獎勵標準，提請討論。

決議：經出席委員審定此案為專業能力認證測驗不符合本參與競賽獎勵辦法第三條之獎勵對象及標準，故不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由：資管系潘怡妍等共 5 位同學申請案(附件 C)，提請審查。

說明：

一、申請資格依據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本院師生以本校名義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運動競賽、社團競賽、學生研討會學術論文、及論文期刊發表。(如附件一)

(一) 國際性競賽：主辦單位為國外或國際組織授權之學術競賽，須有三個國家以上參賽(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且參賽須達 20 隊以上或作品達 100 件以上。

(二) 全國性競賽：超過三縣市之全國性對外公開比賽，且參賽須達 10 隊以上或作品達 50 件以上。

二、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對象：

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

三、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

(一) 國際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二千元、第二名/一萬元、第三名/八千元、佳作/三千元。

(二) 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仟元、第三名/五仟元、佳作/二仟元。

(三) 全國碩、博士論文獎特優、優等與佳作等同前三名。

四、 競賽活動起迄日：113.05.15~113.07.31

競賽名稱：「2024 臺灣數創大賞」

競賽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獎項規劃：金獎 1 名、銀獎 1 名、銅獎 1 名及佳作 4 名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植想快點長大 競賽主題：「請多植教」數位+組		檢附文件
		競賽類別	區域	
潘怡妘	資管四甲	全國性	北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南	■申請表 ■參加競賽報名表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郭捷圻	資管四甲	全國性	北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南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顏冠琦	資管四甲	競賽型態	■初賽■決賽	■獲獎證明文件彩色影本 (或照片) 113 年 11 月 8 日
涂宣妤	資管四甲	團體	138 隊/15 隊	■參賽人數、件數或隊伍等 佐證資料
吳佳宣	資管四甲	競賽項目	獲獎名次	■得獎名單
李彥賢	指導教師	企劃競賽	佳作	■參賽作品性質提供 (簡報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音檔作品)

五、 依本參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與審查原則(如附件一)，審定是否符合第 2 款全國性競賽獎勵金「佳作」之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出席委員決議通過本案參賽同學及指導教師獎勵申請，以「佳作」獎勵金核銷獎勵；參賽同學核發獎勵金二仟元，指導教師核發獎勵金二仟元。

※提案四

提案單位：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案由：行觀系曾宥華等共 4 位同學申請案(附件 D)，提請審查。

說明：

一、申請資格依據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本院師生以本校名義參加國際

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運動競賽、社團競賽、學生研討會學術論文、及論文期刊發表。(如附件一)

(一) 國際性競賽：主辦單位為國外或國際組織授權之學術競賽，須有三個國家以上參賽(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且參賽須達 20 隊以上或作品達 100 件以上。

(二) 全國性競賽：超過三縣市之全國性對外公開比賽，且參賽須達 10 隊以上或作品達 50 件以上。

二、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對象：

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

三、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

(一) 國際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二千元、第二名/一萬元、第三名/八千元、佳作/三千元。

(二) 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千元、第三名/五千元、佳作/二千元。

(三) 全國碩、博士論文獎特優、優等與佳作等同前三名。

四、競賽活動起迄日：113.10.22~113.12.27

競賽名稱：「2024 全球品牌策劃大賽」

競賽主辦單位：台灣行銷科學學會

獎項規劃：金質獎-第一名~第三名、佳作(3名)；銀質獎-未晉級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嘉點黑松露 競賽議題：母嬰榮耀獎項推廣策略		檢附文件
曾宥華	行觀四甲	<u>競賽類別</u>	<u>區域</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加競賽報名表
劉宇芹	行觀四甲	全國性	全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李昀	行觀四甲	<u>競賽型態</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賽 <input type="checkbox"/> 決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獲獎證明文件彩色影本 (或照片)113年12月27日
文葦庭	行觀四甲	團體	196隊/ <input type="text" value="48"/> 隊/6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賽人數、件數或隊伍等 佐證資料
		<u>競賽項目</u>	<u>獲獎名次</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獎名單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嘉點黑松露 競賽議題：母嬰榮耀獎項推廣策略		檢附文件
李爵安	指導教師	企劃競賽	銀質獎 (未晉級總決賽)	■參賽作品性質提供 (簡報影本)

五、依本參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與審查原則(如附件一)，審定是否符合等同第2款全國性競賽獎勵金「佳作」之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本案未符合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
- 二、為鼓勵本院師生積極參加競賽活動，經出席委員討論後決議通過本案參賽同學及指導教師獎勵申請；參賽同學核發獎勵金一仟貳佰元，指導教師亦核發獎勵金一仟貳佰元。

※提案五

提案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案由：資管系黃于庭等共4位同學申請案(附件E)，提請審查。

說明：

- 一、申請資格依據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二條，本院師生以本校名義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決賽，不含聯誼性質之競賽、運動競賽、社團競賽、學生研討會學術論文、及論文期刊發表。(如附件一)
 - (一) 國際性競賽：主辦單位為國外或國際組織授權之學術競賽，須有三個國家以上參賽(含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且參賽須達20隊以上或作品達100件以上。
 - (二) 全國性競賽：超過三縣市之全國性對外公開比賽，且參賽須達10隊以上或作品達50件以上。
- 二、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三條獎勵對象：

本院專(案)任教師及所指導本院在學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並獲殊榮者。
- 三、復依本院參與競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
 - (一) 國際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二千元、第二名/一萬元、第三名/八千元、佳作/三千元。
 - (二) 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一名/一萬元、第二名/八千元、第三名/五千元、佳作/二千元。

(三) 全國碩、博士論文獎特優、優等與佳作等同前三名。

四、 競賽活動起迄日：113.10.14~113.10.18

競賽名稱：「2024 第 29 屆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

競賽主辦單位：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教育部資訊科技教育司、中華民國資訊管理學會

姓名	系所/名稱	隊伍名稱：	英起 Chat 一下-AI 互動雅思學習	檢附文件
		競賽議題：	資訊應用組	
黃于庭	資管四甲	<u>競賽類別</u>	<u>區域</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加競賽報名表
江翊瑄	資管四甲	全國性	全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競賽公文或簡章辦法
黃郁庭	資管四甲	<u>競賽型態</u>	<input type="checkbox"/> 初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決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獲獎證明文件彩色影本 (或照片) 113 年 12 月 27 日
許心慈	資管四甲	團體	426 隊/13 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賽人數、件數或隊伍等 佐證資料
		<u>競賽項目</u>	<u>獲獎名次</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得獎名單
張宏義	指導教師	企劃競賽	第二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參賽作品性質提供 (簡報影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音檔作品)

五、 依本參賽獎勵要點第四條獎勵標準與審查原則(如附件一)，審定是否符合等同第 2 款全國性競賽獎勵金「第二名」之規定，提請討論。

決議：經出席委員決議通過本案參賽同學及指導教師獎勵申請符合「第二名」獎勵金核銷；參賽同學核發獎勵金八仟元，指導教師核發獎勵金四仟元。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 時 00 分)